

瘍科綱要卷上

嘉定張壽頤山雷甫述

第一章

總論

第一節

纂輯大旨

瘍科本是醫學之一子目。晚近來高明之士。大都以此不為。而得為專科者。遂自囿於淺近。惟以剪割刀針。去腐生肌為能事。似乎卑之無甚高論矣。抑知證雖外發。病本內因。固不僅大癰大疽。非通乎內科學者。不能措手。即尋常瘡癤。亦無不與內證息息相通。



豈可專治其外。而謂可有全瘳。且內病外瘍。更多相
因為患。有內外交病而為瘍者。有內病變遷而為瘍
者。亦有內科誤治而釀成外瘍者。有內科兼症不知
兼治而成瘍者。是知有外不知有內者。固未免自安
於謗陋。而知其內不知其外者。亦殊是醫學之缺憾
矣。壽頤嘗謂漢唐以上。未聞分科論治。讀金匱病源
千金外台等書。豈非內科學之總匯。而癰疽瘡瘍皆
其子目之一。是內外二科。並不分途之明證。迨至朱

朱李氏背疽集驗
方卷四庫全百有

之齊法之有外科精義

二卷

宋家漢如病癰疽驗

集八卷

金心降。始有瘍科專書。得毋小頭家伎倆。道愈下而術愈陋乎。觀夫市肆通行之外瘍諸書。非不參快繁重。而精切合用。可以救危證而起沈痾者。頗難其選。蓋自有治瘍之專科。而所見已小學術已疎。宜乎多皮相而少精蘊矣。如李氏之集方。齊氏之精義。竇氏之經驗。王氏之準繩。顧氏之大全。金鑑之心法。皆舉世所奉為瘍醫之金科玉律者也。然按之實驗。何嘗有確切之發明。此外俗書。更無論矣。又為腦疽腎疽。固

是瘍門大症。其部位屬於太陽寒水之經。惟外形六
或紅腫焮發。而病者皆脹細舌白。於法必當溫經宣
託。方免內陷。誤投涼藥。危證立見。此亦唐人之喜服
金石藥。而蘊毒之發。腎大異。然古近各書。皆仍金石
發之治法。悉宗涼解。此則誤。盡蒼生之尤者。僅見刑
淡余氏所鴻。輯刻青浦陳學山醫案。（書名外證醫
案彙編）注重內證論治。一洗外科通用套方之陋。
理法精密。獨得治瘍心軌。惟其書僅錄鉅劑。未詳外

治方有。尚不足為學者益智之較。此外雖多傳書。直
為廢紙。壽頤業師同邑黃牆村朱潤仙先生。世以醫
治外瘍著名。久為東南仰望。家學淵源。誠非庸俗可
比。而六非通行之外科各書。能尽其奧。於此始信徐
洄溪謂治瘍必得秘授之說為不虛。生見瘡治底。六
不過理法清晰。措置合宜而已。非必有不可思議出
人意外之奇異也。壽頤又出而訪之。聞人則近日珠
周陳徵君之治瘍。六頤而敝師門合轅。而余所鴻之



持論。陳學山之方案最多。心之相印。於此知至理自
在。人間。瘍醫中固有此正法。眼藏本非一家。獨得之
秘。惜乎庸俗之治瘍者。多未能明見及此。以則自
於淺近。而不求精進之過也。壽頤習之二十年。久思
自吾得之。必歆自吾傳之。庶乎瘍醫雖小道中之末
伎。而亦得樹之正鵠。傳之通人。可以起廢疾而拯危
病。是一絕大快事。於是本諸師門心法。而益之以半
生經驗。發必說盡精微。一泄以中真理。誓不以家秘

自私。蹈俗人惡習。而古人持論之切中肯綮者。必並錄之。示不敢墨守一家之學。致有蔑古之嫌。惟甲乙經所載癰疽諸名稱。最多怪誕。不可索解。六復無理可求。後人以其為靈樞所有。以為此是醫家聖經。無不因其名稱。特立一條。而敷衍之。如甘疽并疽之屬。皆不可信。而巢氏病源癰疽一篇。尤多奇異名詞。平心論之。殊無意義可據。且六壽頤臨症廿餘年。而未曾一見者。則不敢徒事抄胥。肆其空談。以自欺人。

要之古書中亦未免有欺世之語。似不當墨守陳言。
以墮。附母寧缺。更。免得一盲羣盲。相將入坑。是則。
壽頤務求切實有用。不欲以空言惑世之本旨也。或。
謂西學日昌。治瘍久推獨步。已歲為當世之公認。又。
何必守此故物。敝帚自珍。頤謂新法刀圭。洵稱神伎。
獨是剖割之後。綳帶包紮。止有防護肌膚之能力。未。
聞有外治之術。速其生長。而亦無內服良劑。助其化。
源。故必賴其人氣血高亢。自能發育滋養。則剖割之。

後方有收功之望。若在孱弱之軀。既受絕大痛苦。又
且失血必多。往々不勝其任。則至變幻者。則適以速
其危耳。又西學絕少消毒退毒之法。何如守吾故步。
未成可消。已成可飲。退毒圍毒。拔毒止痛。去腐生新。
各有分量。可以按部就班。悉收實效。而內服外敷。各
有法度之利多害少乎。

第二節 論陰證陽證

瘍科辨證。首重陰陽。而陰陽二字。所包者廣。不僅以

熱疔為陽。寒疔為陰。紅腫焮起為陽。平塌堅硬為陰。
也。王洪緒外科疔治全生集。銀人。然以癰疽二字判
分陰陽。謂高突紅腫者為癰。為陽證。堅塊不紅者為
疽。為陰疔。世之治外科者多宗之。雖曰借此字面以
示區別。而無不可。然顧其名必思其義。一字有一字
之正義。必須切合字義。而後名正言順。可為後學法
守。不知癰疽二字之本義。癰者壅也。疽者止也。皆是
氣血壅閉。遏止不行之意。本是外瘍籠統之名詞。無

無所軒輊於其間。何嘗有一陰一陽之辨別。豈可制
我作古。強為分派。謂古人製字。當為吾意。獨具見
以上豪劣紳武。卦辭曲之故智。大不可也。醫宗金鑑
外科心法。不洞陰陽。統稱瘰癧。最是通論。凡古書之
外瘍名詞。或稱某瘰。或稱某疽。皆當認為籠統之辭。
卦不可誤信。互文之說。而執瘰癧二字。妄為分別。惟
陰陽二證。雖無代表之字面。而未嘗無界限之可言。
但取象上非一端。必須融會貫通。悟徹全理。而後見



微知者直決無疑有可以經絡之部位分陰陽者如
頭面為陽項後胸腹為陰股陽為陽股陰為陰之類是也
有可以
倅之而腎分陰陽者如面前及胸腹之部多陽證
後及腰腎之部多陰證是也（聖人南面而立。嚮陽
而治。故面前屬於陽。背後屬於陰。）有可以病因之
寒熱虛實分陰陽者如熱病皆陽證寒病皆陰證實
病多陽證虛病多陰證是也
有可以病勢之遲速分
陰陽者其來也疾三日五日而其形已巨者皆陽證

其來也緩。旬日匝月而無甚變遷者。多陰證是也。有
可以病形之淺深分陰陽者。悉於膚表之間。不著筋
骨。而支俸舉動自為者。皆陽證。發於肌肉之裏。推筋
著骨。而身俸運動不使者。皆陰證是也。有可以腫勢
之堅軟分陰陽者。以其腫堅凝按之如石者。多陰證。
其腫柔和按之綿軟者。多陽證是也。有可以痛勢之
緩急分陰陽者。以暴腫迅速掣痛猛烈者。多陽證。頑
木不仁。痛反和緩。或但覺痠楚牽強。竟不作痛者。多

陰證是也。乃或者必以焮赤高腫為陽，漫腫不紅為陰。但就表面言之，以上未嘗不確。不知傷患之皮膚，殷紅者，其病最淺，僅在腠理之間，所以膚表易於變色。如暑月熱癰、疔、疳、癰、癰之類，皆非外瘍重要之病。或則肌肉柔軟之部，如臍內、腋下、股陰、脛中諸處，及其人之骨、心、肉、腕、肌膚柔白者，生瘍往往發紅。以則陽症雖多紅腫之候，究之紅腫一症，未可以為陽症之代表。且亦有明是陰症，而皮膚必發紅腫者，如腦

疽背疽病在太陽寒水之經。脈多細。舌必白膩。均是陰症之確候。而外形亦或高突。或發紅。則以此病初起。必先發見。黍米一粒。頭白根堅。病即在於肌膚之間。故能皮膚變色。以紅腫不足。以概陽症之確據也。若夫瘍發於肌肉之裏。去皮毛尚遠。則內縱成膿。而膚表必不改色。或肩背肌膚緻密之處。及其人之色蒼皮老者。發瘍雖淺。色亦不變。又何得因其不紅。而概謂之為陰證。要之見證論證。各別陰陽。全在觀其

人之氣。俾虛實。及病源淺深。而始有定論。察色辨脈。要驗古語。能從大處著想。則為陰為陽。屬虛屬實。決之甚易。若僅以所患之地位為據。已非通人之論。而顧拘於皮膚之形色。可乎。

第三節 論腫

外瘍形勢。及相者。恆以發腫之大小。緩急。辨別輕重而已。然其實。不可以外形論也。要在視其病源之淺深。緩急。及部位之虛實。險夷為主。象故有發腫甚巨。

其勢可畏。而治療得宜。功成反掌者。亦有堅塊尚小。貌若易療。而費尽手續。始終不應者。以非醫家之伎術。有良窳。誠以受病之源。萬有不齊。初不可以一例觀也。若但以外形論之。大率腫在皮膚之表。肌肉之間。雖有大瘍。尚多易治。若在筋骨之裏。大節之中。起病雖微。亦多難療。凡外瘍之淺者。腫必高突。而根圍收束。不甚延蔓者。最是佳象。若散漫不聚。毫無畔岸者。已多棘手。而其深者。初發但覺酸痛。不仁甚者。且

